

福建省闽侯国资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项目 公开比选公告

福建省闽侯国资人才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监理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比选，现欢迎国内合格参选人对该项目服务进行密封比选。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福建省闽侯县青口镇海韵路 18 号青江佳苑广场，装修项目工程预估价为 600 万元。

二、招比选内容

合同包	项目名称	数量	备注
1	建设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1 批	根据施工期限为项目服务时间

交付地点：福建省闽侯国资人才发展有限公司（闽侯国资大厦 21 层）

三、最高上限：监理服务费 10 万元。

四、参选人资格要求

（一）资格条件

1. 具备国家、省、市相关机构颁发的合格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如已办理三证合一证书的，具备合格有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并取得相关资质的

企业;

2.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规章制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规章制度, 无违法违规违纪行为记录、无不良行为记录且不处于有关部门行政处罚期限内;

3. 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网站查询, 没有违法失信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

(二) 资质要求

1.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在福建省工程监理企业信用综合评价系统网站查询, 最近一季度的企业信用分不低于 60 分;

五、需要提交的报名材料

1. 此次项目的报价表; (格式可自拟)

2.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如已办理三证合一证书的, 可只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复印件);

3. 企业授权委托书原件 (格式自拟)、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如授权代理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 须同时提供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4. 资质证书复印件;

5. 在企业的经营活动中遵纪守法, 无违法违规违纪行为记录、无不良行为记录且不处于有关部门行政处罚期限内 (须提供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6. 在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等网站查询, 没有违法失信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 (查询并打印相应的信用记录或网页截图)。

(二) 报名注意事项

申报单位须保证所提交报名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 一经发现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我司将即时取消报名资格。

六、报价送达截止时间及评审方式

(一) 比选文件应在 2023 年 8 月 20 日 12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前按下述地址送至福建省闽侯国资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福建省闽侯县国资大厦 21 层) 或邮寄, 收件人: 黄瑞鑫

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比选文件恕不接受。

(二) 评审方式: 本次比选采用低价中选的比选办法选取供应商。

(三) 本次比选公告及中标公告均在福建省闽侯国资人才发展有限公司微信公众号上进行发布公示。

七、开选时间、地点:

2023 年 8 月 20 日下午 18 时 00 分在福建省闽侯国资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福建省闽侯县国资大厦 21 层) 开选。

八、联系人员、电话及地址

联系人员：黄瑞鑫

联系电话：0591-22061879

联系地址：福建省闽侯县国资大厦 21 层

福建省闽侯国资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7 日

